

那年荔枝青绿时

■梁培英

五月上旬,夏意尚浅,市场边已零星支起几处荔枝小摊。红果缀筐,是今年抢先上市的高州荔枝。琳琅买菜路过,被一阵叫卖声留住脚步。摊面上的荔枝红得热闹,细看却带着青底,是提前采摘的早果。果农热情递来一颗,入口清甜带着微酸,是初夏独有的、尚未圆满的鲜气。

闲谈间,摊主道出缘由:高州是高山地,日照足,荔枝早熟;而电白水土温润,荔枝熟得晚,却汁水更足、口感更脆甜。琳琅心里豁然通透。这些年她总偏爱老马乡下的荔枝,一直以为是爱屋及乌的私心,原来那口绵长清甜,是一方水土沉淀出的自然滋味。

归家,她洗净一把荔枝,盛放在竹制果盘里,随即拿进书房。老马正在伏案赶教案,指尖不停敲击键盘。琳琅剥了一颗最饱满的送进他嘴里:“高州的早熟荔枝,味道跟咱们家种的很像。”

老马口嚼着汤圆般甜蜜的荔枝,眼睛依然盯着电脑“咱家荔枝苗,就是我当年从高州同学家移栽回来的。上周我回老家看过,你最爱吃的桂味还是小青果,还得熬够一个多月的阳光雨露,才能熟透呢。”

琳琅指尖摩挲着荔枝壳,沉默片刻,抬头望着老马说:“美琴最近找我,想把她儿子转回你学校读书。”

老马敲键盘的手骤然停下,他摘下厚重的近视眼镜,满脸诧异说:“当初她不是不惜代价,送儿子进省实验中学了吗?”

琳琅轻轻叹了口气,一点点拨开荔枝果肉上粉色的薄纱,缓缓说道:“省城名校节奏太快,孩子跟不上老师的讲课进度,学习压力大。短短一学期,成绩一落千丈,人也变得自卑厌学,没办法,只能退学转回本地。”

书房里静了几秒。老马缓缓擦拭着镜片,神色温和,却带着分寸分明的笃定。美琴,他的初恋,也是琳琅的发小。

“现在插班哪有那么容易。”老马严肃道,“要教育局指标,还要学校统考。规矩摆在那里,不能乱。”琳琅抬眼看他:“那……还有机会吗?”

老马看向她温柔的眉眼,心头一软,语气放缓了许多。“我可以帮你问问名额。”他说:“孩子底子不算差,只是被拔苗助长了。回来踏实读书,未必不是好事。但能不能进,要看他考试发挥,人情我可以搭,路却只能让他自己走。”

琳琅笑了,她就喜欢他这模样:温厚,不凉薄,也不纵容。傍晚时分,晚风习习,吹散了午后的燥热。窗外望去,远方田野一望无际,连片的荔枝林郁郁葱葱,满树青绿的果子,静静扎根在山野间,默默汲取阳光雨露,顺着时节生长。

琳琅看着窗外,轻声说道:“周末,我们回一趟乡下吧,看看家里的荔枝树。”老马走到她身侧,顺势站在晚风里,抬手替她拢了拢被风吹乱的碎发。“好。不用心急,早熟的果子酸甜寡淡,耐得住时序、慢慢成熟的桂味,才最清甜可口。人和果子都是一个道理,急于求成,反而留不住最好的滋味。”

琳琅听了老马意味深长的话,莞尔一笑:眼前这个两鬓花白,目光沉静,肩膀宽厚的男人,已不是当年那个深夜里打电话向她哭诉的瘦弱男友——那晚,与他大学三年里相恋的同学美琴,跟着一个富二代去上海了!

那年,他刚从师范大学毕业分配在家乡中学教书,他的家乡那时还是贫困的村庄,他家住的还是泥土瓦房,他种下的那片荔枝树还像他那样瘦小。美琴那时就站在那片青绿色的荔枝林旁边与他分手的。他撕心裂肺地拉着她的手叫她别走,等几年荔枝结果时,他就能在县城里购房结婚了。可是她坚决地甩开了他的手说“等不及了。”

夜里,琳琅接到了美琴的电话。电话那头的声音疲惫又释然,满是懊悔:“我以前太糊涂了,总想着攀比,总想超前,拼尽全力给孩子挤最好的名校资源,却从来没问过他能不能承受。”美琴声音哽咽,“折腾一圈才明白,适合孩子的成长节奏,平平安安、健健康康,比什么都重要。”

琳琅轻声安慰她,告知了老马帮忙争取转学之事。电话那边的美琴缓了口气说:“琳琅,以前我总觉得你好像,跟着老马吃了不少苦,过着清贫的日子。现在才知道,你当初接受老马不只是勇敢还是有远见的!现在,你们的日子像他乡下的荔枝一样越来越甜蜜了。”

果香伴书香

■刘梅

我是高州市荷塘镇的一名普通村民——这个被荔枝和龙眼树环抱的小镇,是我世代生活的家园。每到夏初,蝉声如织,荔枝先红了枝头;待到盛夏,龙眼又挂满一树金黄。村里人世代与果木相伴,日子忙碌而充实。可就在这片果香弥漫的土地上,我却找到了另一片天地——书香。

那是几年前一个荔枝采摘的午后。我拖着疲惫的身子回到家,随手从书架上抽出一本落了些灰的《边城》,躺在荔枝木做的凉椅上随意翻看。沈从文笔下的湘西小镇缓缓铺开,那些质朴如水般的文字,竟让我那颗被农事和琐事搅扰得浮躁不安的心,慢慢沉静了下来。窗外蝉鸣阵阵,屋内书香氤氲,那一刻我忽然明白——原来我一直寻觅的那方宁静港湾,就藏在字里行间。

从此,读书便成了我生活中不可或缺的部分。农闲时节,或是采摘荔枝龙眼的间隙,泡一壶清茶,翻开书页,便仿佛开启了一场奇妙的旅程。读《平凡的世界》,孙少平在苦难中不屈的身影,让我懂得了平凡人身上也能闪耀出不凡的光芒;读《我们仨》,杨绛先生用平静的笔触讲述家庭的聚散离合,看似清淡的文字背后,藏着最深沉的眷恋与坚韧。书中的文字似潺潺溪流,带着温暖与力量,缓缓淌进心田,将日间的浮躁与焦虑一一抚平。

文字是有温度的。读林清玄,那句“以清净心看世界,以欢喜心过生活”,如春风拂面,予我慰藉;读鲁迅,那句“真的猛士,敢于直面惨淡的人生”,似战鼓擂动,催我奋进。在书的世界里,我既能安放柔软的心灵,也能汲取前行的力量。荷塘镇虽小,却承载着千年农耕文明的厚重。我们的荔枝、龙眼,曾经是进贡朝廷的佳品,如今更是远销海内外的美味。在这片土地上生活的我们,何尝不需要在书香中延续这份文化的滋养?当我读到茂名先贤冼夫人“我事三代主,唯用一好心”的故事时,深深被那份赤

诚与坚守打动。原来,书香不仅能安顿个人的心灵,更能让我们与脚下这片土地的文脉相连,在阅读中感悟先贤的智慧,涵养内心的正气。

在书香的滋养下,我的心灵得以沉淀。曾经因荔枝收成好坏而焦虑不安的日子,如今能以更平和的心态面对;曾经被生活琐事烦扰的时刻,也能在书中找到前行的方向。文字的世界里,我找到了属于自己的那份宁静与力量,让灵魂在知识的天空中自由翱翔。

如今,每当夜幕降临,荷塘镇的灯火渐次亮起,我依然会捧起一本书,静静品读。窗外,荔枝龙眼树在晚风中轻轻摇曳,仿佛也在倾听书中的故事。我深知,无论生活如何匆忙,只要还有书可读,心灵便永远有一处可以停泊的港湾。

荔枝龙眼的甘甜,滋养着我的身体;书香的芬芳,滋养着我的灵魂。愿每一个生活在茂名这片热土上的人,都能在书香中寻得那份属于自己的宁静与力量,在文字的海洋里,找到心灵的归宿。

一棵荔枝树的独白(外一首)

■温永才

当我情愿放弃山花的芳香
伫立着,成为大山沉默的新娘
我决意
用翠绿,缝补荒凉的山头
用绯红,压实百姓的农兜

台风折损我的手臂
无情拉扯饱满的果实
它怎会怜悯
那人的心血,零落在风雨中
我只把根扎得更深

孩子只是趴在我的身躯
不问,几块几毛钱的悲欢
我用不语的甜
滋润着他们稚朴的童年

我向群山发出宏愿——
不仅在千年前的贡园
和六官粉黛的指尖
我的根须,在地下盘桓
拥抱整个高凉

等待丰收

我在冬天等待
等待西伯利亚在岭南漫开
决计用它的冷漠
勒索枝叶奔涌的澎湃
我在等待,沉默的新芽微抬

我在春天等待

等待一阵春风拂来
吹散遍野的芬芳
慰藉蜂群
交换花蕊的心海
我在等待,一树荔枝盛开

我在夏天等待

等待太平洋的季风吹入胸怀
循着树梢
贴近你粉红色的心脉
我在等待,丰收的精彩

我在山野徘徊

醉倒在你丹红色的裙摆
你压弯了身腰
似在等待
等待我的采摘

五月如诗

■梁少波

暮春最后一缕余韵
揉碎在时光的褶皱
五月,携着劳动的欢歌
伴着青春的飞扬
款款而来

五月如诗,温婉清雅
风,轻轻吹过
如诗人的笔触
吟诵出浪漫情调
雨,滴滴嗒嗒
落下瞬间的风流清韵
那是大自然的音符,自在飘逸

花,绚烂盛放
吐露芬芳与温柔
朵朵皆是深情

鸟,枝头鸣唱
婉转悠扬
奏响五月的乐章

溪水叮咚,低吟浅唱
漾起心底温柔诗行
垂柳在风中舞动
白云在自由奔放
新翻浪,孕着丰收的希望
农人躬身耕耘,汗水滴落
那质朴笑容
是最美的劳动者赞歌

五月如诗,焕发着青春活力
以色彩为墨,以声响为韵
绘出一幅幅生动的画卷

五月如诗,焕发着青春活力
以色彩为墨,以声响为韵
绘出一幅幅生动的画卷

立夏(外二首)

■陈强

夏天立在庄稼拔节的枝头
父亲扛着锄头,巡查于田埂
那些卑微的叶子,沙沙作响
好像在与父亲唠叨着什么

父亲从水田东头走到西头
从南面走到北边,一年四季
这是他一辈子走不完的路
靠这条路,走进富庶日子

夏天立起之后,万物猛长
到处都是披红与戴绿的景色
小河唱着母亲的那支歌谣
缓缓绕过村边,流向远方

鸟儿叼着晨光,欢天喜地
吱吱喳喳地穿梭在绿荫间
知了知了,不知疲倦地鸣叫
把乡野闹得沸沸扬扬起来

立夏了,雷音如夏之旋律
秧苗日渐青青扬花地成长
母亲赶着山羊,放牧在后坡
与朝霞而出,跟落日同归

夏日物语

花开的声音,很轻、很轻
与微风撞成一支轻盈的旋律
打开窗户的刹那,那些嫩绿
又悄悄地挂在季节的枝头

陌上的山花,娇滴滴开放
它们在柔和风中,争红斗艳

无数颗露珠,带着酣畅梦幻
在小草的叶尖上晶莹剔透

劳作一个春季的那头老牛
放牧在后坡,啃着青青嫩草
一只蹲在屋梁上的小鸟
张着细小的嘴,唱着短曲

那些晨练的人,挥刀舞剑
划破了公园里的那片静谧
路边几棵野菊,踮起了脚尖
看看这个如诗似画的世界

浅夏的短曲

雅美柔软的一曲天籁之音
是季节起伏跌宕的运转旋律
春天渐行渐远,夏天已来临
满山的花朵依然那样绚烂

路旁的野草纷纷耸着耳朵
倾听雨水与大地亲切的交谈
摘下亿万片绿叶,编成花环
送给这个不热不暖的浅夏

微风摇落了枝头上的晨露
一点一点,滴在叶尖上闪亮
小溪潺潺的流水,一路向前
仿佛一首唱给山村的歌谣

从蓝天飘来的云,捎来了一
支愉悦鸟语与知了的短曲
闲不住的农人忙碌在田野
把泛青与拔节的庄稼打理

冬日里

■谢锦英

小小说

今日冬至,丰衣足食。李红娜天没亮就踩着路灯去市场采购。

她经营着一家小饭店,一个厨师,三个服务员,只做中餐和晚餐,按往常是不用起这么早的。今儿个有点特殊,她八点半要去参加儿子的家长会。她今年上初二,是她家唯一的苗子,自从男人走后,她就巴全部希望都寄托在儿子身上。来得早,东西也有得挑。平日里抢都抢不到的羊蝎子、羊排、牛里脊和牛腩,让她挑到不要。还有鱼虾也是鲜活的。她从不做冰冻食物,都是日鲜。如今很多餐馆流行预制菜,她依然坚持现点现做,说啥啥气才是饭店的灵魂。

交代完工作,还没到八点,她又精心打扮一番,涂粉底,描眉画唇,摆弄她的短发,换上一新的针织连衣裙。南方的冬天不算冷,但早晚温差大,她外披一件棉衣,才放心骑着小绵羊电动车直奔儿子学校。

开完家长会,李红娜从学校出来已是晌午。太阳照上中天,金色的阳光暖暖地照耀着大地,但她还是觉得冷,比早上来时更冷。儿子的各科成绩单老在眼前晃,那一个个阿拉伯数字,就像一片片雪花落在她的心窝上,冷得她直哆嗦。他怎么考的?体育也才考十分?那铅球都是砸在脚趾头上的吗?我单枪匹马,上山下山火海,辛辛苦苦把他拉扯大,就差没用下半身去换钱了,他怎么就那么不争气呢?日叩夜夜嘱咐,要努力学习,读书才是唯一的出路,他怎么就当耳边风了?李红娜越想越气,身体里的雪瞬间变成一团火,在她胸口燃烧,火焰越跳越高,眼睛都冒烟了:回去我就用鞭子抽他,看他还不敢偷懒!

不读书,修过猪。她不断念叨着这句话。她自己就是个典型的例子,初中没毕业就跟人走了,靠一身蛮力摸爬滚打,混得猪狗不如。

她不想儿子步她的后尘,加快骑车速度,只想早点回家收拾儿子,以泄浑身火气。

过了岔路口,厨师打来电话说今天冬节又逢周六,店里生意火爆,羊肉卖完了,让她再添些。她这才想起冬至大家伙儿是要吃羊肉的,都怪自己脑子笨,早上没多买点。她只好掉头骑去市场。

回到店里时,三五个熟客正在闲话。其中一个说道,那家长也太不像样了,不懂死就是没命。听到家长两字,李红娜凑过来问了一句,你们在说啥呢?

一个五短身材的客人摘下碗筷说,你还不知道呀。二中一个学生做“自由落体”了。她的心提到嗓子眼儿上,什么时候的事?对方说,昨天,那个学生考差了,打电话给家长说,妈,我心里难受。他妈吼骂,难受你就去死咯。那学生直接从八楼……听说那母亲也是单亲家庭,自己一个人在外地打工,供孩子读书。

李红娜倒吸一口凉气,她感觉这是为她量身定制的警钟,不由想到自己,想到儿子,想到她的教育育人模式。儿子成绩不好是事实,但也没少挨她打骂。记得上个学期末,儿子没考到九十分,她揪着他的耳朵使劲儿扯:你是猪脑吗?耳朵是猪脑吗?生得笨又不努力学,你不拼命学,我就拼命打你!

她觉得自己也太不像样了,怎能用矛戟一样的语言直刺儿子呢?傍晚,李红娜回到家,一进门就看到儿子战战兢兢地望着她。儿子身材高挑,却有点显瘦,脸色也偏黄。这么久以来,她第一次注意到儿子的身体状况。以前的焦点都在成绩上,只会问儿子考了多少分,从没问过他想吃啥。

她有点心酸,挤出笑脸问儿子,饿了吗?想吃啥?妈弄给你吃。

儿子不敢出声,怯怯地望着她。也难怪,按照往常,每次家长会后,她都不会有好脸色,好像被人吃了霸王餐。她拉过儿子的手说,来,陪妈聊聊天。

她把儿子拉到卧室,打开抽屉,取出相册,两人坐在床沿边翻看。那些照片全是儿子小时候的。李红娜指着一张给儿子看,照片里的小男孩蹲着,把胖嘟嘟的小手伸进水盆里洗。她对儿子说,这是你一岁洗手,先用手摸摸盆外面,再用小手指头碰碰水。奶奶夸你聪明,都懂得先试一下水温呢。不像有的小孩,一下子把手伸进水里,烫得哇哇哭。

李红娜笑得很甜,指着另一张说,这是你三岁时,剥了一个柚子,还把柚子皮当帽子戴呢,把大伙儿都逗乐了。

儿子也笑了。照片里的他头顶柚子皮,就像戴着黄色的帽子,满脸婴儿肥。“这是你一年级时参加跆拳道比赛,拿了一等奖呢。”李红娜继续说着,“你从小就乖巧,现在也一样,自己调闹钟上下学,还帮妈拖地晾衣服,妈不该骂你打你。”

她意识到自己话有点多了,停下来看儿子。儿子眼眶红红的。她问,你怎么哭了呀?儿子揉揉眼睛,“妈,没有呢,我没哭,我是男孩不能哭。”

她把抱住儿子,“你真的很懂事,也是妈的好孩子。”

儿子把头埋在她怀里,“妈,你打我吧,我,我,这次考得糟透了。”

她松开儿子,定定地看着他的眼睛,那又怎样?以后又不是不考了!现在才初二第一学期,还有第二学期呢,还有初三呢。